

证券代码：600287 股票简称：江苏舜天 编号：临 2021-032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2021年5月2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1年5月3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由3位监事参与表决，实际3位监事参与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吕强先生主持，经过充分讨论，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关于提名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预案，并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本议案时，采用累积投票制。

经公司第九届监事会提名，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人员为本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1、提名吕强先生担任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吕强先生：1964年1月生，大专学历，中共党员。曾任江苏省国信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副经理、副总经理、副总经理（集团部门正职级）、总经理。现任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总经理，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吕强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

2、提名杨峰先生担任第十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杨峰先生：1963年2月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江苏舜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舜天集团”）投资部副总经理（正职级），国信集团贸易管理部副总经理（正职级），舜天集团业务管理部副总经理（正职级）、投资与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正职级）。现任舜天集团投资与资产管理部总经理，本公司监事。

杨峰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其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由股东代表和不低于三分之一比例的职工代表组成。本公司第十届监事会中的职工监事将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后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江苏舜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二一年六月一日